省体彩中心合同编号 2025087

合同编号：JSZKS2500497CGN00

江苏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机房环境设备集成实施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江苏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机房环境设备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江苏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住所地：南京市广州路 191 号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住所地：南京市中央路 26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机房环境设备集成实施服务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1、服务内容：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机房环境设备集成实施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2、服务时间：接甲方通知 60 天内交付（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满足运行条件。

3、服务地点：江苏省五环大厦体彩中心机房。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捌万捌仟伍佰元整（￥1888500）。

本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成本、利润、保险费等费用，以及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增值税、营业税和其它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本合同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文件和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表；

（2）投标承诺；

（3）服务承诺；

（4）成交通知书；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机房环境设备集成实施服务项目所需的基本资料，并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2、甲方根据本次合作实施的实际需要，确定委托乙方提供活动承办服务的项目、范围、内容及标准，并于方案中加以明确；

3、甲方负责监督乙方的人员团队、实施方案、服务效果等，并有提出整改的权利。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保证具有签订并履行本合同的必要资格资质，有能力承担本合同活动；

2、乙方保证按约定的时间、质量，执行服务方案，向甲方提供机房环境设备集成实施服务，并在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内采取措施维护甲方的利益；

第六条 款项支付

1、本合同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合同签订生效后，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的 20 天内支付合同款的 50%；

（2）项目完成所有建设内容并通过甲方验收，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的 20 天内支付合同款的 40%；

（3）项目验收后稳定运行满 30 天，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的 20 天内支付剩余 10%。。

2、如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者造成甲方的其他损失，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后，有权从上述款项中优先扣除。

3、款项支付

JSZKS2500497CGN00

本项目乙方指定本地分支机构收款账户收款，信息如下：

账　号：4301010919001154390

开户行：工行城北支行

户　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专利权和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避免潜在的版权纠纷。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九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质量保证

1、乙方应按本合同和招标文件规定及乙方投标承诺的设备性能、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设备。如发生所供货物与本合同、招标文件要求或乙方投标时的承诺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甲方有权提出在标的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制造厂进行监造，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提供方便。

3、乙方保证对所供设备或软件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涂装、包装、组装就位、调试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4、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及软件在正确组装就位、正常使用和维护保养的情况下，具有使甲方满意的使用性能和使用寿命。

5、乙方所供设备、材料及安装免费保修保养期为：质保期 3 年。乙方提供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现场组装就位完毕，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正式使用之后起算。在保证期内因设备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经过修理和免费更换零部件后仍然达不到使用要求者，甲方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5.1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设备款，同时应承担因该设备退货而

发生的一切费用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检验、组装就位调试、设备款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涉及该项目的其他损失费等)。

5.2 更换设备：由乙方承担因更换设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运输（包括卸车至现场及卸车至指定地点)、保险、检验、就位、安装、调试、设备款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涉及该项目的其他损失费等】。

5.3 甲方有权根据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问题发生的故障严重程度，选择以上任意一种方式，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6、在设备就位、安装、调试阶段，乙方应及时派出现场服务人员，处理现场发生的有关质量技术问题。

（二）售后服务承诺

1、乙方应具备 24 小时服务和承担所有维修服务的能力并及时提供备品备件。质保期内至少 3 人做到全天候 24 小时随时维修响应、修复，不收取维修、配件等的任何费用。一旦设备发生故障，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维修人员须在 20 分钟内赶到现场，并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满足维修需求。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免费更换。质保期结束前免费对设备进行一次系统测试，并提供一次测试报告。若不能按本合同约定时限按时排除故障的，乙方须提供同等性能、同等配置的货物替换。若乙方未及时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需安排设备使用维护的现场培训，培训的人数和深度必须满足投标文件的要求，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乙方每年免费提供备品备件及常用材料的价目表。

4、乙方进行就位、安装、调试，以及进行维修、保养等工作时，应当遵守劳动安全等规章制度，听从甲方的安全指挥，对因乙方履行上述工作给甲方与第三人造成的损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人身损害、财产损害等)，以及造成乙方自身的损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甲方先行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并有权从任何应该支付或将要支付给乙方的金额中扣除该偿还金额。

第十条 检验和测试

1、甲方或其代表有权检验和测试设备或软件，以确认设备或软件能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甲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或测试的代表的身份情况通知乙方。

2、检验和测试根据甲方指定地点进行，检测员应能得到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甲方不应承担费用。

3、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设备或软件不能满足要求的，甲方可以拒绝接收该设备，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设备。

4、甲方在设备或软件到达后对其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设备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设备在启运前通过了甲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5、在交货前，制造厂家应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设备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厂家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6、乙方在货物全部到达指定地点后三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代表、专业监理等相关人员就货物的装箱数量和包装箱外观进行查验并办理书面签收手续，乙方应提供到货数量清单、原厂发货凭证。如发现数量不符或者包装箱破损的，由乙方免费换发或补发，甲方有权在设备到达现场后九十天内向乙方提出索赔。

7、如果在合同条款规定的保证期内，根据甲方检验的结果，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设备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出索赔。

8、如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交货后一百八十(180)天内不能使设备安装和调试验收，乙方不会因此提出索赔或追偿要求，但工期可以相应顺延。本条的规定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第十一条 包装、装运标记、装运条件

1、包装，乙方应提供设备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设备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种包装应足以承受但不限于转运过程中的野蛮装卸，暴露于恶劣气温、盐分大和降雨环境，以及露天存放。包装箱的尺寸重量应

考虑设备最终目的地的偏远程度以及在所有转运地点缺乏重型装卸设施的情况，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2、装运标记，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可擦除的油漆和明显的中文字样做出以下标记：收货人、目的地、设备名称、品目号和箱号等，根据设备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

3、乙方应负责安排运输、办理保险并支付运输费用。乙方装运的设备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否则，甲方对超运数量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不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保险

1、乙方负责办理并承担本合同项下设备等货物的保险事宜。

2、乙方应对在工地上为货物、系统和材料进行调试、验收协助和试运行测试的乙方包括分包商人员采取必要的人身险及其他有关的险别。

3、乙方应办理履约保证保险，用于确保乙方在合同履行期，包括所有的后续服务和质保期内，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若未能履行或出现违约情形，保险金将用于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

第十三条 索赔

1、如果乙方对偏差负有责任，甲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a)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设备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b) 根据设备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设备的价格。

(c)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条 款第 15 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设

备的质量保证期。

1、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甲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议付货款中加回索赔金额。

第十四条 转让、分包

1、本合同不得转包，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除甲方事先同意外，本合同乙方不得分包，且无论原投标文件中的还是后来的分包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经甲方双方签字盖章后，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甲乙双方任一方在对方没有违约行为的前提下单方面终止合作关系的，需赔付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2、甲乙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内容，或在履行过程中发生失职、失误而导致对方蒙受损失的，应赔偿对方相应损失。

3、甲方未按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支付给乙方相当于未付款项万分之五的金额作为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4、甲方欲变更服务内容的，甲方应提 2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应的服务内容，乙方有权推迟服务时间并不需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5、乙方违反本合同内容，或服务无法达到甲方要求，应按照甲方要求予以纠正，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如乙方不纠正或纠正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扣除合作费用的 20%作为违约金，且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十六条 廉政条款

1、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和江苏省有关廉政建设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

JSZKS2500497CGN00

工作人员索要或收受各种名义的回扣、手续费等好处费；不得索要或收受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礼物；不得向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不得借用乙方钱物；不得擅自参加任何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务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2、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含家属或者亲友）行贿；不得以考察、参观、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的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对合同履行有影响的宴请、外出旅游和各种娱乐消费活动；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报销任何私人消费的费用；不得以任何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挂名工资、红包、佣金报酬、回扣等；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供应关系的各项相关事项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3、如出现违反本廉政条款行为，可拨打举报电话：025-51889042 进行举报。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八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条 服务的履约保证与验收

（一）履约保证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需提供履约担保。

担保的金额：本合同的履约保证保险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5%，具体金额以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证保险单》所列金额为准。

担保的期限：覆盖整个合同履行期，包括所有的后续服务和质保期。

2、 根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 号）》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江苏省政府采购网、“苏采云”系统链接访问登录“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选择第三方机构并提交保函（保险）申请。详见：江苏政府采购网“资料下载”栏目（网址：www.ccgp-jiangsu.gov.cn/jiangsu/zlxz）下载“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操作手册”

（二）甲方根据《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苏财规〔2024〕7 号文），对机房环境设备集成服务进行验收。具体如下：

1、验收地点：江苏省五环大厦体彩中心五楼机房。

2、验收时间：实施方完成项目所有安装、集成服务后，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

3、验收人员：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成立四方验收小组。

4、验收标准：根据项目技术方案和满足产品技术规格书要求的清单进行验收，所有货物包装完整，标准配件齐全，符合《采购需求》中的参数指标要求，安装调试结束后，能正常运行使用。

5、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挂钩。

第二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3、本合同中记载的双方地址、电子邮件真实有效，为双方确认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和电子邮件发生变动应当及时书面告知对方。双方可通过

JSZKS2500497CGN00

联系单、信函、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进行联系。如一方通过中国邮政特快专递向对方发送文件，因对方本合同中的地址记载错误或者地址变更未通知或者对方拒签未能送到的，视为文件已经送达对方。采用电子邮件送达文件的，视为在电子邮件发送当日相关文件已经送达对方。

4、合同及其附件中所述联系方式如有变更，变更的一方应当在变后以书面方式及时通知另一方。否则一方依据合同及其附件中所述的联系方式发出的通知经过一定期间视为通知已到达。

5、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第二十二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建设内容清单

附件二：安全生产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单位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经办人联系方式：

乙方（单位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经办人联系方式：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2日

JSZKS2500497CGN00

附件一：

本项目采用“交钥匙”的项目模式，乙方须按照招标及投标完成服务，包括原材料供应（含设备、辅材等）、设备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操作培训、投产试运、质量管理等项目全过程的设备和技术。主要建设内容清单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一、UPS 配电系统		
1	市电配电柜	台	1
2	UPS 配电柜	台	1
3	机架式配电模块	台	1
4	UPS 主机	台	2
5	蓄电池	节	64
6	电池架	套	4
7	电池开关箱	套	2
8	电池连接线	套	4
9	UPS 到电池连接线	米	60
	二、精密空调系统		
10	房间级精密空调	台	2
11	列间精密空调	台	2
12	制冷剂	套	6
13	室外机支架	套	4
14	空调铜管及辅材	米	240
15	空调外机罩	套	4
16	机房进、排水管	套	5
17	辅材	批	1
	三、机柜模块		
	1、微模块--机柜系统		
18	综合基础柜	套	1
19	服务器机柜	套	6
20	机柜侧板	侧	1
	2、微模块--组件系统		
21	L 型导轨	对	6
22	带耳层板	块	6

合同专用章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23	毛刷理线架	个	6
24	机柜盲板	个	140
25	PDU	条	14
26	照明	个	7
27	柜定线槽	套	14
28	柜定线槽	套	4
29	顶部走线槽封板组件	个	4
30	线材包	套	1
	3、微模块--管理系统		
31	微模块监控主机	套	1
32	机柜式温湿度传感器	只	3
33	烟雾传感器	只	3
34	声光告警	只	1
35	门磁传感器	对	14
36	不定位式漏水检测器	只	2
37	不定位漏水感应绳	条	2
38	4G 全网通短信报警模块	套	1
	四、动环监控管理系统		
39	配电监控管理接口	项	2
40	UPS 监控管理接口	项	2
41	单电池监测模块	个	64
42	蓄电池收敛模块	套	4
43	蓄电池监控管理接口	项	2
44	12V3A 直流电源	台	3
45	空调监控管理接口	项	2
46	不定位式漏水检测器	套	2
47	不定位漏水感应绳	条	2
48	智能数显温湿度变送器	只	6
49	消防监控管理接口	项	1
50	氢气变送器	只	2
51	网络半球摄像机	台	10

JSZKS2500497CGN00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52	网络硬盘录像机	台	1
53	硬盘	块	8
54	POE 交换机	台	1
55	磁力锁	台	3
56	四门禁控制器	台	1
57	应急开关附件	个	3
58	插卡式交换机	个	1
59	人脸门禁一体机	套	3
60	开门按钮	把	3
61	IC 卡	个	10
62	采集主机	台	1
63	监控管理主机	台	1
64	液晶显示器	台	1
65	4G 网络报警网关	台	1
66	本地声光报警	个	1
67	路由器	台	1
68	双口面板	个	16
69	六类非屏蔽模块	个	32
70	24 位六类配线架	套	2
71	3 米六类非屏蔽跳线	条	48
72	6 类 4 对非屏蔽线缆	305 米 / 箱	1
73	48 口接入交换机	台	1
74	弱电桥架	m	80
75	辅材	套	1
	五、气体消防系统		
76	火灾报警控制器（带灭控）	台	1
77	120L 无管网气体消防柜	套	1
78	70L 无管网气体消防柜	套	3
79	药剂	kg	400
80	泄压装置	套	4
81	感烟探测器	个	4

JSZKS2500497CGN00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82	感温探测器	个	5
83	通用底座	只	8
84	声光报警器	个	7
85	放气指示灯	套	4
86	紧急启/停止/手/自动开关	个	4
87	手提式七氟丙烷灭火器	个	3
88	安装辅材	项	1
	六、多功能厅 LED 显示系统		
89	LED 显示屏	m2	7.4
90	视频处理器	台	1
91	操作终端	台	1
92	框架结构	m2	7.4
93	智能配电柜	台	1
94	配件及辅材	项	1
95	安装调试费	项	1
96	设备运输费	项	1
	七、家具		
97	单边四人位	套	1
98	单边三人位	套	1
99	活动柜	套	3
100	中二斗文件柜	套	7
101	会议桌	套	1
102	办公椅子	个	17
103	室外机安装支架	套	4
104	文件柜	套	12
	八、空调新风系统		
105	中央空调一拖四	套	1
106	新风系统	台	1
	九、环境设备集成实施服务	项	1

JSZKS2500497CGN00

附件二：

安全生产协议

甲方：江苏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甲方将工程项目承包给乙方施工，为了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双方在签订工程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协议，双方必须严格执行。

一、工程概述：

1、工程名称：机房环境设备集成实施服务项目；

2、工程地址：广州路 191 号 5 楼机房；

3、工程项目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天内。

二、协议内容：

1、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和上级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

2、乙方应建立专职的安全管理组织体制，包括分管安全生产的领导，各级专职和兼职的安全员；应有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工人的审证考核制度及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定期安全检查制度。

3、甲乙双方在施工前要认真勘查现场；

工程项目由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自行编制施工方案，制订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通过甲方及有关单位审核后，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施工。

4、甲乙双方的领导必须认真对本单位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增强法制观念，提高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纪律、制度法规。

5、施工前，乙方应组织召开现场安全生产教育会议，并通知甲方委派有关人员出席会议。介绍施工中有关安全防火等规章制度及要求，乙方必须检查、督促施工人员严格遵守、认真执行。

6、施工期间，乙方指派同志负责本工程项目的有关安全、防火工作；甲方指派同志负责联系予以协助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防火规定。甲乙双方应经常联系，项目协助检查工程项目中有关的安全、防火工作，共同预防事故发生。

JSZX2300497CGN00

7、乙方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和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防火管理的各类规定，接受甲方的督促、检查和指导。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定期检查的义务，对于查出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对甲方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制度等情况，乙方有要求甲方整改的权利。

8、在生产操作过程中的个人安全防护用品，由乙方自理，甲乙双方都应督促施工现场人员自觉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

9、乙方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必须认真检查，发现隐患，应即停止施工，并由有关单位落实整改后方准施工，一经施工，就表示该施工单位确认施工场所、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施工单位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后果自行负责。

10、乙方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以及工具等均应由乙方自备。乙方应自行配备施工所需的全部设备、工具及安全防护用品（包括但不限于机械设备、检测仪器、劳保用具等），并确保其性能完好、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甲方不提供任何施工设备、工具或耗材。乙方因设备或工具缺失、缺陷导致的安全生产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甲乙双方的人员，对施工现场的脚手架、各类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等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定需要拆除更动的，必须经工地施工负责人和安全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任何一方人员，擅自拆除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人员及其单位负责承担。

12、特种作业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办法》，经省、市、地区的特 种作业安全技术考核部门培训考核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审证；中、小型机械的操作人员必须按规定做到“定机定人”和持证操作；起重吊装作业人员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 不懂电器、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

13、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各项防火防爆制度，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动用明火。消防器材不准挪作他用，不准任意玩弄，损坏偷盗。动用明火必须三级动火审批手续，并制定防火监护人员，签发监护工 作交底书，落实监护措施。焊工必须持有效证件上岗作业，严禁无证操作。生活设施内，严禁使用电炉， 严禁使用碘钨灯照明取

JSZAS250497CG00

暖，烘烤衣服，不准私自拉接电线插座，不准躺在床上吸烟。电饭锅、电炒锅等电热器具应到甲方指定的专间集中使用，甲方应创造条件为乙方使用提供便利。

14、遵循先订合同后施工的原则。甲方不得指派乙方人员从事合同外的施工任务。乙方应拒绝合同外的施工任务，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有关方负责。

15、甲乙双方施工中，应注意地下管线及高低压架空线路的保护。甲方对地下管线和障碍物应详细交底。乙方应贯彻交底要求，如遇有情况，应及时向甲方和有关部门联系，采取保护措施。

16、贯彻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机械等其他事故(包括由乙方责任造成甲方人员、他方人员、行人伤亡等)，甲方有协助紧急抢救伤员的义务，乙方负责事故上报，经济赔偿及善后处理。事故的损失和善后处理费用。应按责任，协商解决。

17、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单位盖章）：

地址：南京市广州路 191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乙方（单位盖章）：

地址：南京市中[illegible]60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签订日期：2024 年 11 月 2 日